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

汕交安便函〔2024〕103号

汕头市交通运输局转发关于开展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“创新案例”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区县交通运输局，金平、龙湖区住建局，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，市港航事务中心、市公路事务中心，局直属各单位，各港航企业，各高速公路运营单位，各在建重点交通工程项目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“创新案例”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》（粤交安函〔2024〕24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部署，积极参与，按要求认真组织征集评选，并于2024年6月12日前上报申报表及申报项目相关资料。

附件：粤交安函〔2024〕242号



(联系人/粤政易：黄中华，联系电话：13924768687，邮箱：
stjtyjack@126.com。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局各业务科室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安函〔2024〕242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 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“创新案例” 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，广州市港务局，珠海、佛山、东莞市轨道交通局，厅直属（代管）各单位，省交通集团、省港航集团、省铁投集团，行业相关协会，各路段高速公路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深化推进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等活动部署，进一步推动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形成科技兴安良好氛围，扩大行业安全宣教的覆盖面，全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现决定在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开展2024年度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“创新案例”征集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目的

（一）作为交通运输“安全生产月”重要内容，助推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征集行之有效的“人防、技防、

工程防和管理防”措施，提升构建行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水平。

（二）通过活动开展，推动形成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良好氛围，提升行业安全文化和文明水平。

（三）收集、交流、总结、共享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实践成果，创新安全生产工作思路，探索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有效互动新路径，不断提升交通运输行业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

（四）向全省交通运输行业推广一批安全管理、安全宣教及灾害预警监测的经验做法，推荐一批安全科技产品、推广一批安全培训课件，培育一批安全科技创新机构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全省交通运输领域在安全生科技创新、安全宣教培训、建立健全双重预防机制等方面特色鲜明、务实管用、成效显著的科技创新案例、产品、经验、措施、做法、事故视频（含事故还原三维动画）、安全课件等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：

- （一）安全管理或安全宣教的体制机制创新成果
- （二）科技技术装备、产品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创新应用
- （三）交通基础设施灾害预警监测手段、措施的创新应用
- （四）安全宣教优秀精品课件
- （五）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视频

三、活动时间

材料报送时间：2024年6月14日截止。

网上投票时间：2024年6月21日至30日。

专家评选时间：2024年7月中旬。

四、活动组织

厅直属各单位，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，广州市港务局，珠海、佛山、东莞市轨道交通局在所辖领域（地区）内组织；省交通集团、港航集团、铁投集团组织所辖企业和单位参加；各行业学会、协会在会员单位范围内组织；行业科技公司、科研机构、安全宣教培训单位（专家）可直接报送相关材料参加遴选。

五、报送途径

通过邮件报送申报表（见附件）及申报项目相关资料（收件邮箱：wenyi@gd.gov.cn）。

六、案例要求

本次征集的案例应具备创新性、先进性、实操性和实用性。

（一）体制、机制及措施经验类创新案例应包括背景介绍（针对解决的行业痛点和难点），创新亮点（实现路径、方法），应用成效（已经或预期实现效果），推广应用建议（推广范围、应用领域）四个部分。

（二）科技产品应能通过视频或图片展示，时间不超过5分钟；宣教课件一般不超过10分钟一节，总数不超过12节；典型事故案例视频材料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。

（三）各报送单位应对所推荐的案例、课件、视频、产品所涉及的原创性、著作权、专利权自行承担责任，确保相关活动不涉及侵权行为。

七、案例遴选

本次“创新案例”的遴选包括网上投票和专家评审两个环节。

6月21日至6月30日，在我厅公众号“广东交通”上进行集中推介投票，各类别投票前60%进入专家评审（征集案例数少于10

个的全部进入专家评审)。严禁以任何形式进行刷票等作弊行为，一经发现查实将严肃处理。

7月中旬，组织相关专家和专业人士进行评审打分。综合专家评分和网上投票情况后评选出“特别优秀案例、重点推荐案例、优秀案例”三类。

八、成果应用

(一) 遴选出的“创新案例”将在厅公众号等平台予以展示，并推荐参加部、省相关评选评奖活动遴选。

(二) 遴选出安全培训课件作为行业安全培训备选课件纳入厅培训体系。

(三) 创新案例评选结果将以通报形式进行表彰。

本次活动委托省道路运输协会承办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文艺，020-83730347。

附件：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兴安和安全宣教创新案例征集
活动申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厅机关各处室。

附件 1

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兴安 和安全宣教创新案例 征集活动申报表

项目名称:

负 责 人:

申报单位:

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1. 请认真填写表中所列各项内容，项目负责人为 1 人，主要贡献者最多不超过 5 人；

2. 填写内容要真实准确、观点鲜明、概括准确、论述清楚、有理有据，篇幅不超过 3000 字；

3. 内容填写一级题目为三号黑体，二级题目为三号楷体，内文为三号仿宋体；

4. 本表 word 版及盖章扫描件、申报项目的相关材料（项目详情、图片、视频的展示材料、课件等）请打包压缩后发至邮箱 wenyi@gd.gov.cn。

申报表

申报单位						
项目名称						
所属类型 (选择 1 项)	(一) 安全管理或安全宣教的体制机制创新成果 (二) 科技技术装备、产品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创新应用 (三) 交通基础设施灾害预警监测手段、措施的创新应用 (四) 安全宣教优秀精品课件 (五) 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视频					
成果实施 范围 (发表情况)					开始实施 时间	
负责人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贡献者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	姓名		职务/职称		联系电话	
背景 介绍						

创新亮点	
应用成效与评估	
推广展望与建议	
其他补充	